

臺東縣稅務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8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東稅牌字第 1151050115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示送達使用牌照稅繳款書、違章案件罰鍰繳款書及裁處書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8、80 及 81 條。

公告事項：納稅義務人武世偉等 2 人因行蹤不明，致使用牌照稅繳款書、違章案件罰鍰繳款書及裁處書無法送達，請自公告之日起 20 日內逕向本局使用牌照稅科洽領。

序	書類名稱	管理代號	姓名	身分證字號	戶籍地址
1	使用牌照稅繳款書	V940220314CV BNC-3271-07	武世偉	V12128****	臺東縣成功鎮光復路 58 號 (臺東縣成功戶政事務所)
2	使用牌照稅繳款書	V9402203153S BNC-3271-07			
3	違章案件罰鍰繳款書及裁處書	V940220R153S BNC-3271-57			
4	違章案件罰鍰繳款書及裁處書	V940320R152H AFY-0216-86	吳明祥	V12029****	新北市新莊區中華路一段 1 號 2 樓 (新北市新莊戶政事務所)

局長李素琴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科室主管判發